

# 广州中考今日放榜 三种方式可查成绩

**新快报讯 记者邓善雯 通讯员穗考宣报道** 根据广州市招考办7月8日发布的通知,2023年广州市中考于7月9日下午3:30正式放榜,考生可通过3种方式查询中考成绩。

考生可登录“广州市高中阶段学校招考服务平台”(网址:https://zhongkao.gzzk.cn,下称“中考服务平台”)进入“综合查询”栏目查询。同日,广州市招考办免

费向考生中考报名时通过核验的手机号码发送成绩信息。考生还可以关注“广州招考”微信公众号,进入“便民服务”“招考查询”“中考查询”栏目查询。

广州市招考办表示,考生如对本人的成绩有疑议,可在7月10日17:00前携带准考证或身份证向毕业学校(报名点)提出书面复查申请。

据悉,广州市中考成绩证明采用电

子签名防伪,视为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原件形式,每张成绩证明有成绩专用章和唯一的二维码,可使用手机扫描成绩证明上的二维码进行成绩真实性验证。

广州市招考办提醒各位考生,须在7月11日12:00至7月31日18:00通过中考服务平台“成绩证明”功能下载电子成绩证明留存。广州市招考办不再提供现场打印纸质成绩证明服务。

## 广州开展全民胃肠普查? 广州卫健委:切勿轻信!

**新快报讯 记者高镛舒 通讯员穗卫健宣报道** 近期,有不少街坊收到短信,称广州市正在开展全民胃肠普查,可申请普查名额或获得体检津贴,有市民按短信提供的方式进行联系,发现是某民营医疗机构的推介广告。

7月8日,广州市卫生健康委发布提醒:广州市并未组织开展全民胃肠道体检筛查或胃肠疾病健康筛查。此类短信所称“全民胃肠道体检”等名目极易与我市正在开展的“广州市大肠癌防控项目”(简称大肠癌筛查)相混淆,请各位街坊注意识别,切勿轻信。

广州市卫健委介绍,“广州市大肠癌防控项目”是广州市、区政府主导及提供专项经费的癌症防控项目。广州市卫健委指出,最直观的识别手段,是注意看广州市大肠癌防控项目推送的工作短信,必定会显示“广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广州市大肠癌防控项目”“广州市社区重点人群大肠癌筛查”“广州市公共卫生热线12320”等字样。

## 动态版《清明上河图》 珠海展出至8月底

**新快报讯 记者李红云 通讯员朱洁华报道** 昨日下午,上海世博会中国馆主展项和“镇馆之宝”——“会动的《清明上河图》全国教育主题巡展-珠海站”在珠海国际航展中心8号馆盛大开幕。这是动态版《清明上河图》开启全国巡展的计划后,第一次在广东地区展出,展期至8月31日。

本次展览珠海站项目负责人刘贤政在现场导览时介绍,动态版《清明上河图》是以北宋画家张择端的《清明上河图》为蓝本进行开发创作的数字艺术作品,制作团队使用现代科技手段,将原作放大了数百倍,并在长128米、高6.8米的巨幅画卷中生动重现出了北宋都城汴京的众生百态,承载了丰厚的人文内涵和美学价值。动态版《清明上河图》于2010年上海世博会中国馆内首次展出,一经亮相反响强烈,并得到国际社会广泛关注和赞誉。

展览期间主办方还将举办一系列与《清明上河图》以及宋韵文化相关的活动,包括汉服挑战赛、风雅韵民乐演奏会,唐宋美食节、七夕游园会等,带领观众领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新魅力。

## 广州烧伤创伤 一体化救治体系建设启动

**新快报讯 记者高镛舒 通讯员胡颖仪 孙冰倩报道** 7月8日上午,由广州市卫生健康委指导,广州市红十字会医院、广州市烧伤医疗质量控制中心主办的“广州地区烧伤创伤一体化救治体系建设项目启动大会 粤港澳大湾区烧伤创伤救治联盟暨院士论坛”在广州东方宾馆隆重举行。大会正式启动广州地区烧伤创伤一体化救治体系建设项目,成立粤港澳大湾区烧伤创伤救治联盟。

启动仪式当天,广州市卫生健康委向项目牵头单位广州市红十字会医院授牌,同时向项目成员单位11个区11家医院授牌。

## 500选手“荧光夜跑”

**新快报讯 记者王彤 李小萌 通讯员吴薇报道** 炎风奔跑,燃动夏夜。7月8日晚,关注森林——北斗·自然乐跑锦标赛——广州荧光夜跑大赛在广州市越秀公园举办,

来自大湾区的亲亲子家庭、成人组、青年组等4个组别共500名选手参加了比赛。

夜幕初临,随着鸣笛开赛声响,参赛选手们身着五颜六色的

服装和荧光设备在越秀公园奔跑起来。本次比赛时长为60分钟,赛事路程3.3公里,设置12个打卡答题闯关点及3个互动闯关任务点。



## 广州养老机构从业人员可申请这两种补贴

- 从事一线服务满3年可申请就业补贴,最高1.2万元
- 从事一线服务满10年可申请岗位补贴,最高2.5万元

**新快报讯 记者麦婉诗报道** 为加强广州市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推动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近日,广州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印发《广州市养老机构从业人员就业补贴及岗位补贴管理办法》(下称“办法”)。办法明确了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人员补贴发放流程和补贴标准,提出申请人同时符合就业补贴及岗位补贴申请条件的,可同时申请就业补贴及岗位补贴。办法同时规定,事业单位性质的养老服务机构编内人员不享受补贴。

### 就业补贴标准与学历水平挂钩

在就业补贴标准方面,办法明确,按从业人员的学历水平进行相应补贴。其中:

中等职业学校(含技工学校)全日制毕业生、普通高级中学毕业生在养老服务机构从事养老护理、医疗、康复、社工等一线服务岗位累计满3年的,给予一次性就业补贴6000元;

高等职业院校全日制毕业生在养老服务机构从事养老护理、医疗、康复、社工

等一线服务岗位累计满3年且未获得前项就业补贴的,给予一次性就业补贴11000元;已获得前项就业补贴的,予以补差;

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在养老服务机构从事养老护理、医疗、康复、社工等一线服务岗位累计工作满3年且未获得前项就业补贴的,给予一次性就业补贴12000元;已获得前两项之一就业补贴的,予以补差。

### 岗位补贴主要按工作年限进行

在岗位补贴标准方面,办法提到,主要按工作年限以及职业技能等级进行相应补贴。其中:

申请人在养老服务机构从事养老护理一线服务岗位累计满5年但未满10年的,给予一次性岗位补贴5000元。对持养老护理员五级/初级技能等级证书(职业资格证书)的增加补贴1000元,持养老护理员四级/中级技能等级证书(职业资格证书)的增加补贴2000元,持养老护理员三级/高级技能等级证书(职业资格证书)的增加补贴3000元,持养老护理员二级/技师技能等级证书(职业资

格证书)的增加补贴4000元,持养老护理员一级/高级技师技能等级证书的增加补贴5000元;

申请人在养老服务机构从事养老护理一线服务岗位累计满10年且未获得前项岗位补贴的,给予一次性岗位补贴20000元。对持养老护理员五级/初级技能等级证书(职业资格证书)的增加补贴1000元,持养老护理员四级/中级技能等级证书(职业资格证书)的增加补贴2000元,持养老护理员三级/高级技能等级证书(职业资格证书)的增加补贴3000元,持养老护理员二级/技师技能等级证书(职业资格证书)的增加补贴4000元,持养老护理员一级/高级技师技能等级证书的增加补贴5000元。已获得前项岗位补贴的,予以补差。

办法规定,申请人应在每年3月1日至15日期间提出补贴申请,逾期申请的,不予受理。同时,民政部门按职责在每年4月30日前完成对辖区内养老服务机构从业人员当年补贴申请资料的审核工作。有关补贴资金将在次年的4月30日前拨付至申请人的社保账户。